

##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 15 号西部材料 328 会议室。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巨建辉先生；
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列席了会议；
8.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

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219,933,3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0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174,361,99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7 人，代表股份 45,571,38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3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0 人，代表股份 45,573,28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3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 人，代表股份 45,571,38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3343%。

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2.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 审议通过《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 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回避了表决。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97,023,385 股。

总表决情况：同意 97,023,2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签署向金融机构融资合同及资产抵押融资合同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

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9,933,2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5%；反对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5,571,28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2.01. 选举杜明焕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杜明焕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选举李建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李建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3. 选举郑树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129,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1,767,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1.65%。

郑树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4. 选举梁书锦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783,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2,421,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3.09%。

梁书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5. 选举张于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张于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6. 选举杨延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杨延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7. 选举王力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王力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8. 选举王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129,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1,767,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1.65%。

王枫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3.01. 选举郭斌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郭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单智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783,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2,421,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3.09%。

单智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董南雁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17,664,0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3,302,0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5.02%。

董南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4. 选举杨丽荣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783,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2,421,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3.09%。

杨丽荣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4.01. 选举陈亮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783,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2,421,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3.09%。

陈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4.02. 选举左庆春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216,129,97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7%；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为 41,767,98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数的比例为 91.65%。

左庆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陈思怡律师及刘瑞泉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